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授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5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视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是否使用授信额度及使用的具体金额。具体授信额度、实际融资金额、担保方式、融资期限等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为便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年度内金融机构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下一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止，在授信额度有效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将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